

招标公告

南通振华重型装备制造有限公司对 2018-2019 年起重机维保 项目以公开招标的方式组织招标，欢迎符合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1.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1 项目编号：ZPMC（南通）-ZB18-042

1.2 项目名称：2018-2019 年起重机维保

1.3 施工地点：南通振华重型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1.4 项目概况：

南通振华重型装备制造有限公司目前总计 216 台起重机械在用，属于特种设备范畴，是重要的生产设备，为确保起重设备的正常安全使用，现委托起重机专业维保单位开展 2018 至 2019 年度起重设备的日常维保工作。

1.4.1 工程性质

常驻包人工。

1.4.2 工程范围

(1) 维保数量及内容：216 台起重机维保工作（含维保周期内新增加的各类起重机的检查保养、常规修理、故障抢修等）；

(2) 维保周期：2018 年 1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0 月 31 日（具体从中标后次月开始）

(3) 维保地点：南通振华重型装备制造有限公司（小南通基地和大南通基地）。

(4) 起重机范围：

设备类别	设备名称	数量	型号规格	制造商	数量 (台/套)	备注
门座式	门机	8	40T	ZPMC	1	
			80T	ZPMC	1	停用 1 台
			120T 门机	ZPMC	4	
			120T 门机	ZPMC	2	大南通
桥架式	双梁行车	68	16T	江阴四起重	2	
				无锡华力神	3	
			32T	江阴二起重	6	
				无锡华力神	13	
			50T	无锡华力神	4	
				江阴二起重	2	
100T	上海雄风	3				
	无锡起重机	3				

				上海豪力	8	
				上海汇全	8	
				上海神安	8	
			200T	上海雄风	8	
	单梁行车	112	10T	江阴四起重	2	
				无锡华力神	11	
				上海雄风	2	停用 2 台
				上海神安	16	
			5T	江阴二起重	21	
				无锡华力神	37	
				上海雄风	3	
上海神安				2		
无锡起重机				16		
3T	无锡华力神	2	停用 1 台			
钢板吊	1	UL-25T	ZPMC 自制	1		
龙门式	龙门吊	25	16T	江阴四起重	2	
			16T	无锡华力神	10	注销 1 台
			32T		3	
			20T		1	
			20T	上海雄风	2	停用 1 台
			32T		2	停用 1 台
			16T		3	停用 3 台
			10T		山东泰山	2
其他	定柱式悬臂吊	1	3T	江阴鼎立	1	
		1	1.5T	江阴凯力	1	
				合计	216	

2. 本目标段有 壹 个。

3. 潜在投标人资格预审

3.1 潜在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起重机械）A 级资质。

(2)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注册资金 300 万元以上；

(3) 经营范围包括项目内容的；

(4) 具有法人资格，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 (5)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财务会计制度；
- (6)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7) 近 3 年内有类似相关成功业绩 3 例以上；
- (8) 近 3 年有较好的生产安全记录，近 1 年未发生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
- (9) 近 3 年未发生突发环境事件，近 1 年无因违法排放污染物、非法转移处置危险废物等受到环保主管部门处罚；
- (10) 近 3 年未发生职业病；
- (11) 当招标项目涉及国家行政许可要求时，具有相应的行政许可资质；
- (12)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2 资格预审提交材料清单（根据招标项目实际情况调整）：

-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2) 法定代表人和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两者缺一不可）；
- (3) 企业情况简介（包括但不限于企业文化、企业团队建设、公司主要的经营范围以及产品性能、相关业绩成功案例等）；
- (4) 相关资质证书复印件；
- (5) 近 3 年承担的相关业绩证明（2015-2017 年合同复印件，至少三份）；
- (6) 近 3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分别提供 2015-2017 年）；
- (7) 近 3 年发生的生产安全事故的状况描述，尤其说明发生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的情况；
- (8) 近 3 年的环保处置情况描述，尤其说明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受到环保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况；
- (9) 近 3 年的企业及受控分包商员工的职业健康情况描述，尤其说明发生职业病的情况；
- (10) 适用时，行政许可资质复印件；
- (11) 拟投入本项目的企业相关技术、管理人员情况；
- (12) 潜在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材料。

所有提交的资格预审材料均需加盖潜在投标人公章，所有证书类文件提供扫描件且必须在有效期内。资格预审审查办法采用合格制，凡按照本招标公告第三条所要求并完整提供资格预审材料的申请人经招标工作小组审核后均可通过资格预审。未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不具有投标资格。

3.3. 现场考察潜在投标人

如有必要招标人将组织赴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投标人的履约能力、技术实力、设备配置、近3年业绩、投标人的资质等，潜在投标人应予以积极配合。

3.4 提交材料时间、地点

3.4.1 收取材料截止时间：2018年11月13日13时前（北京时间）。

3.4.2 地点：南通振华重型装备制造有限公司招标管理中心办公楼322室。

3.5 购买标书时间、地点

3.5.1 购买标书截止时间：暂定2018年11月20日17时前（北京时间），具体时间以招标方通知为准。

3.5.2 地点：南通振华重型装备制造有限公司招投标管理中心办公室322室。

4. 评标办法：合理最低价。鼓励合理低价中标，但低价投标人不能保证推荐为中标候选人，不能保证中标。

5. 报名方式

招标方接受各投标单位法人或授权委托人任何形式的报名，但必须提供纸质版资格预审资料，并且提交《项目投标报名表》以及一次性完整提交《资格预审提交材料清单》，不接受补充资料。

6. 经资格预审审查通过的潜在投标人，由其法人或法人授权委托人（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至南通振华重型装备制造有限公司招投标管理中心购买标书。标书工本费人民币200元（不退还），资格审查未通过的潜在投标人，资格审查文件不予退还，不通知资格审查结果。

7. 分包转包

本项目不接受分包和转包以及联合体投标。

8. 经审查，资格预审通过的潜在投标人不足3方的，项目招标小组视情况重新发出招标邀请，重新组织资格预审。

9. 潜在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一切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10. 招标人：南通振华重型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地 址：南通经济开发区振华路1号

联系人：缪工 手机：15996660735

邮箱：miaochenming@zpmc.com 或 zpmcsupply@zpmc.com（同时发）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五日

附件：

项目投标报名表

南通振华重型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我单位申请参加贵单位组织的 2018-2019 年度起重机维保 项目的投标（招标编号：ZPMC（南通）-ZB18-042，并遵守招标投标程序及有关规定。我方拟派_____担任本项目的联系人，全权代表我单位处理本次投标中的有关事务，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我单位对授权联系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具体情况如下，如有失实，由我方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单位（人）名称	
企业性质	
项目联系人 及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手机	
传 真	
E-mail	
通 信 地 址	
邮 政 编 码	
报名人（签章）：	
备注：本《投标报名表》信息必须完整准确填写，若由于投标方报名信息填写不完整准确造成的一切后果，招标方一概不负责任。	